

政 府 采 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四川卓正政采磋[2023]07号

项目名称：射洪市第七小学校明德楼校园文化建设项目

中国·四川（遂宁）

射洪市第七小学校

四川省卓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共同编制

2023年6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4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4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4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4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7
一、供应商须知附表.....	7
二、总则.....	12
三、磋商文件.....	13
四、响应文件编制.....	14
五、响应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16
六、响应文件的递交.....	17
七、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
八、磋商活动组织.....	18
九、磋商程序.....	18
十、成交.....	18
十一、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19
十二、付款方式.....	20
十三、投标纪律要求.....	20
十四、询问、质疑和投诉.....	22
质疑书格式及内容.....	24
第三章 供应商、投标服务资格资质性、其他类似效力要求及应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26
附件 1:.....	28
附件 2:.....	29
附件 3:.....	30
附件 4:.....	31
附件 5:.....	32
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函.....	32
第四章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	33
一、项目概述.....	33
二、技术服务内容及要求.....	33
三、商务要求.....	37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38
第六章 中小企业证明	53
中小企业声明函.....	5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4
第七章 磋商程序、方法和标准	55
1. 总则.....	55
2. 磋商程序.....	55
3. 综合评分.....	60
4. 磋商纪律及注意事项.....	62
5. 磋商小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62

6.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62
第八章 合同主要条款.....	64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受射洪市第七小学校委托，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相关规定，四川省卓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射洪市第七小学校明德楼校园文化建设项目”项目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实施政府采购，欢迎符合相应要求的供应商参加磋商，具体事项如下：

一、采购项目内容

1. 项目名称：射洪市第七小学校明德楼校园文化建设项目。
2. 项目编号：四川卓正政采磋[2023]07号。
3. 采购内容：（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4. 采取竞争性磋商方式，在密封报价的基础上，进行一轮或多轮磋商。
5. 评定方式：综合评分法。

二、供应商资格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注：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拒绝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

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报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2.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询价通知书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询价通知书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审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 2 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四、磋商文件获取时间：2023 年 6 月 19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3 年 6 月 26 日 23 时 59 分（北京时间）。

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足 3 家的，可能顺延获取期限，若顺延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发布公告。

五、获取方式：

磋商文件自 2023 年 6 月 19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3 年 6 月 26 日 23 时 59 分在 四川省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 获取。

获取方式：本项目采购过程中需要使用四川省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www.ccgp-sichuan.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进行系统操作。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采购一体化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采购一体化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四川省）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采购一体化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

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采购一体化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400 服务电话：4001600900

CA 及签章服务：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进行查询

六、磋商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6 月 30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磋商地点。逾期送达或没有密封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本次采购不接收邮寄的响应文件。

七、磋商文件递交及磋商地点：四川省卓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射洪分公司
（四川省射洪市家和街 150 号三楼开标室-南都尚境东门）。

八、本磋商邀请在四川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ichuan.gov.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九、联系方式

采购人地址：射洪市第七小学校

联系人：射洪市平安街

联系电话：0825-6630633

采购代理机构：四川省卓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射洪市家和街 150 号三楼-南都尚境东门

项目联系人：任女士

联系电话：0825-667633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附表

序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采购预算 (实质性要求)	498000.00 元 (大写: 肆拾玖万捌仟元整) 超过采购预算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2	最高限价 (实质性要求)	494626.59 元, (大写: 肆拾玖万肆仟陆佰贰拾陆元伍角玖分) 报价超过最高限价, 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3	低价投标的处理 (实质性要求)	最终报价完成后,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的最后报价, 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 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 内提供书面说明, 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	定向采购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注: 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中小企业。

序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5	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失信企业报价加成或者扣分（实质性要求）	<p>一、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1、根据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采购。</p> <p>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3、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p> <p>4、符合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条件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p> <p>二、失信企业报价加成或者扣分</p> <p>1、对按照《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记入诚信档案的且在有效期内的失信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实行直接从总分中扣除3分，且供应商失信行为惩戒实行无限制累加制，直至总分扣完为止。</p>
6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7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8	考察现场、标前答疑会	不组织。
9	响应文件	资格性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文档1份（正本盖章后的扫描件）、其他响应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电子文档1份（正本盖章后的扫描件）。
10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	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序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文件	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2	投标有效期	开标后90天。
13	磋商保证金缴纳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响应）保证金。
14	履约保证金	<p>履约保证金：<input type="checkbox"/> 缴纳；<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缴纳。</p> <p>缴纳金额：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10%。</p> <p>缴纳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前。</p> <p>缴纳方式：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保函/保险。</p> <p>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在本项目质保期满后15日内无息退还至成交供应商指定账户。</p>
15	合同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6	进口产品	不允许（实质性要求）
17	落实节能、环保、无线局域网政策	<p>根据《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p> <p>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强制采购的，供应商应按上述要求提供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否则响应无效。（实质性要求）</p> <p>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内优先采购的，按照相关规则进行加分。</p> <p>注：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p>

序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p>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p> <p>4. 无线局域网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中国政府采购网公布的《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将按照相关规则进行加分。</p>
18	磋商文件的解释	<p>本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招标采购单位享有。磋商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和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等由采购人负责解释。除上述磋商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四川省卓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负责解释。</p>
19	供应商询问、质疑的对象	<p>1.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和招标项目技术、商务及其他要求，以及评标细则、标准提出询问或质疑的，应向采购人提出；</p> <p>2. 供应商对除上述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内容、采购过程及中标结果提出询问或质疑的，应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p> <p>3.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和同一对象的质疑。</p>

序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20	供应商询问、质疑的对象	<p>1. 供应商对招标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和招标项目技术、商务及其他要求，以及评标细则、标准提出询问或质疑的，应向采购人提出；</p> <p>2. 供应商对除上述招标文件中的其他内容、采购过程及中标结果提出询问或质疑的，应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p> <p>3.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和同一对象的质疑。</p> <p>4. 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四川省卓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四川省射洪市家和街 150 号三楼-南都尚境东门； 联系人：任女士； 联系电话：0825-6676333；</p>
21	供应商信用融资	<p>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川财采[2018]123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中标、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四川政府采购网公示的银行及其“政采贷”产品，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中标（成交）通知书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并按照相关规定要求和贷款流程申请信用融资贷款。</p>
22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或金额	<p>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p>

序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发改价格(2015)299号)等文件规定收取,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7500.00元。
23	投诉渠道	投诉受理单位:本项目同级财政部门,即射洪市财政局。 联系电话:0825-6838911 联系地址:射洪市太和大道南段1号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供应商投诉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24	政府采购合同 公告备案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公告;7个工作日内通过四川政府采购网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5	行业划分	其他未列明行业

二、总则

(一) 适用范围。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

(二) 有关定义。

1、“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本项目的采购人是射洪市第七小学校。

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根据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政府采购事宜的采购机构。本次采购的采购代理机构是四川省卓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简称“招标人”)。

3、“招标采购单位”系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统称。

4、“供应商”系指在“四川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ichuan.gov.cn>)”报名并获取了磋商文件拟参加磋商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的供应商。

(三) 合格的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合格的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

1、本磋商文件“磋商邀请”第五条规定的条件;

2、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政策制度;

3、在“四川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ichuan.gov.cn>)”获取了磋商文件并按规定有效缴纳了磋商保证金(如有)。

(四) 投标费用。 供应商参加投标的有关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五) 确定邀请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数量和方式

1、发布公告邀请不少于 3 家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2、信息发布媒体：以四川政府采购网发布的公告为准。

(六)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如涉及，按以下序列号执行）

1、利害关系供应商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采购项目实行资格预审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可以参加资格预审，但只能由供应商确定其中一家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后续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2、前期参与供应商处理。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标因素和标准、政府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3、利害关系代理人处理。2 家以上的供应商不得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三、磋商文件

(一) 磋商文件的构成

1、磋商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投标的依据，同时也是磋商的重要依据，具有准法律文件性质。磋商文件用以阐明采购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投标与磋商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磋商邀请；
- (2) 供应商须知；
- (3) 供应商、投标服务资格条件及应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 (4)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
- (5) 响应文件格式；
- (6) 中小微企业优惠政策；
- (7) 磋商程序、方法和标准；
- (8) 合同主要条款。

2、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

(二) 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不足 5 日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磋商文件中采购人编制的内容前后有矛盾或不一致，有时间先后顺序的，以时间在后的修改、澄清或补正文件为准；没有时间先后顺序的，按有利于供应商的原则进行处理。

3、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采购单位。

(三)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不组织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四、响应文件编制

(一) 响应文件的语言

1、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招标采购单位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二）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下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三）投标货币

本次采购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四）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知识产权

1、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2、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3、供应商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4、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六）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资格性响应文件**。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资质资格证明文件。

2、**技术、商务响应文件**。

（1）**技术、服务响应**。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做出的技术、服务应答，主要是针对采购项目的技术指标、参数、商务要求做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见响应文件格式“技术、服务响应”部分要求）。

(2) 商务应答。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做出的商务响应（见响应文件格式“商务应答”部分要求）。

(3) 中小企业证明。（如涉及格式详见第六章中小企业证明）

(4) 其他部分。其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文件或资料。

（七）磋商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磋商（响应）保证金。

（八）投标有效期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及磋商相关资料有效期为磋商之日后 90 个日历日。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报价，将被拒绝。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可以拒绝上述要求，其磋商保证金不被没收。拒绝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其响应文件，关于磋商保证金的有关规定在延长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如供应商成交，将自动延至政府采购合同履行完毕。

五、响应文件的印制和签署

（一）资格性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文档 1 份（正本盖章后的扫描件），并在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资格性响应文件、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件号及名称（若有）、供应商名称以及“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响应文件为准。

（二）其他响应文件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文档 1 份（正本盖章后的扫描件），并在其封面上清楚地标明其他响应文件、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件号及名称（若有）、供应商名称以及“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和副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响应文件为准。

（三）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均需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和盖章。响应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1、响应文件的打印和书写应清楚工整，任何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并盖供应商公章。

2、**（实质性要求）**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响应文件要求的地方签字（或加盖私人印章），要求加盖公章的地方加盖单位公章，不得使用专用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

3、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需要逐页编目编码。

(四) 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当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成册，不得散装或者合页装订。

(五) 响应文件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制作，签署、盖章。（按照《四川省政府采购评审工作规程（修订）》规范）

响应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除另有规定外。

(六)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注(不属于本项目磋商小组评审范畴,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接收响应文件时及时处理)

1、资格性响应文件、其他响应文件分别单独密封包装。

2、 响应文件密封袋的最外层应清楚地标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件号及名称（如有）、供应商名称。

3、 所有外层密封袋的封口处应粘贴牢固。

4、 未按以上要求进行密封和标注的响应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或者在时间允许的范围内，要求修改完善后接收。

六、响应文件的递交

(一) 资格性响应文件和其他响应文件应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指定地点，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截止时间后送达的响应文件。

(二) 采购代理机构将向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发出磋商邀请；告知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未通过的原因。

(三) 报价表在磋商后，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进行最后报价时递交。

(四) 本次采购不接收邮寄的响应文件。

七、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一)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可对其响应文件进行修改或撤回，但该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须在递交截止时间之前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且该通知需经正式授权的供应商代表签字方为有效。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1、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修改的书面材料或撤回的通知应该按规定进行编写、密封、标注和递送，并注明“修改响应文件”字样。

2、 供应商不得在递交截止时间起至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其响应文件。否则其磋商保证金将按“第二部分供应商采购须知 8”的相关规定被没收。

3、 响应文件中报价如果出现下列不一致的，可按以下原则进行修改：

(二)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文字存

在错误的，应当先对大写金额的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三）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单价或者单价汇总金额存在数字或者文字错误的，应当先对数字或者文字错误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再行修正。

（四）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修正单价。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供应商确认采取书面且加盖单位公章或者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的方式。

（五）供应商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八、磋商活动组织

磋商活动由四川省卓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负责组织。

（一）四川省卓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活动，采购人代表持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复印件；现场监督人员持介绍信及身份证复印件；供应商代表持有效身份证件参加磋商。

（二）磋商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以邀请有关监督管理部门对磋商进行现场监督。

（三）供应商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九、磋商程序

磋商活动按以下程序进行：

（一）磋商会开始。磋商活动组织单位宣布磋商会主持人、现场监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磋商小组组长等人员名单。

（二）现场监督、采购人代表对已在四川省政府采购一体化平台报名的供应商名单和已到场签到的供应商名单进行比对和核实。

（三）主持人宣布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名单。

（四）具体磋商、评审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详见第七章《磋商程序、方法和标准》。

十、成交

（一）自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四川省卓正工程咨询有限公

司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公告成交结果。

(二) 成交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 项目名称、分包号(如有分包)和项目编号, 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 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三) 请成交供应商凭有效身份证明证件到四川省卓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领取成交通知书。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5〕299号)等文件规定收取, 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支付。

(四)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有法律效力,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采购人违法改变成交结果, 或者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的, 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五)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未通过的原因和未成交供应商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请登录四川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ichuan.gov.cn>) 点击本项目政府采购中标(成交)公告页面“评审情况”栏查询。

十一、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一) 签订合同

1、成交供应商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 依据磋商文件、响应文件以及评审、商定过程中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除应当对规定的政府采购合同必备条款进行约定以外, 还应当对供应商提供的服务的名称、数量、分项报价和总价、主要服务方案、履约时间和地点、验收时间和地点、验收标准、付款时间和方式以及其他实质性内容事项进行明确约定, 并将这些约定内容事项所涉及合同当事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在政府采购合同中充分体现。

2、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之间约定的权利义务, 不得改变磋商文件的规定要求, 不得超出响应文件和评审、商定过程中的响应承诺范围。

3、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序，确定下一位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4、采购项目编号即为合同编号，合同签订后，采购人应严格按照《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做好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及备案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川财采〔2015〕27号）相关规定，进行合同公告及备案；对公告及备案的合同内容的真实性 and 完整性负责。

（二）合同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合同分包。

（三）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经财政部门 and 采购人同意后，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且采购服务的名称、价格、履约方式、验收标准等必须与原政府采购合同一致。

（四）履约保证金

履约保证金是否缴纳及相关事项见供应商须知附表 14。

（五）履行合同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也可向有关部门投诉。

（六）验收

按国家有关规定以及采购人磋商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成交人的投标文件及承诺与本合同约定进行验收。

十二、付款方式

完成供货及相关配套服务安装后，并验收合格，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

十三、投标纪律要求

（一）、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

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不得有下列情形：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3、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 4、向招标采购单位、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5、在采购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私下进行协商谈判；
- 6、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有 1-5 项情形之一的供应商，成交无效。

（二）、供应商失信行为及处理

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按失信行为记入诚信档案：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或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的；
- 4、不遵守开标、评审现场工作纪律，扰乱或者委托其他人扰乱开标、评审现场秩序的；
- 5、向采购人、采购人代理机构及其工作人员，磋商小组成员或者竞争性磋商采购相关专业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6、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候选人资格的，或者放弃成交的，或者成交后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
- 7、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或者不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订立合同的，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 8、将成交项目转包给他人或者违规分包给他人的；
- 9、拒绝或者不按照约定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或者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
- 10、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材料投诉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

行质疑、投诉的；

- 11、借维权之名获取非法利益、不当得利并经查证属实的；
- 12、在财政部门投诉、举报处理过程中隐瞒采购项目相关情况的；
- 13、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在监督检查过程中提供虚假情况的；
- 14、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15、市场监管部门、税务部门、审判机关及其他有关部门单位认定的失信行为；
- 16、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失信行为。

财政部门对政府采购当事人的失信行为记入诚信档案，有效期为1年。工商部门、税务部门、审判机关及其他有关部门单位认定供应商的失信行为明确了有效期的，不再重复计算。

以上属于投标或成交无效情形的，按投标或成交无效处理；属于违法情形的，依法予以处理。

（三）、供应商违法行为及处理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违法行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十四、询问、质疑和投诉

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以及四川省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若干规定》的规定办理。

（一）、供应商询问、质疑的对象

1、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招标项目技术、商务及其他要求以及评标细则及标准提出询问或质疑的，应向采购人提出。

2、供应商对磋商文件中前款规定之外的其他内容、采购过程及成交结果提出询问或质疑的，应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二）供应商提出询问的，应当有明确的询问事项，以书面形式提出，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三）供应商提出质疑的，质疑书内容格式应符合相关规定（详见附件：质疑书格式及内容）。

（四）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和同一对象的质疑。

（五）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向采购人本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质疑书格式及内容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被质疑人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三、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四、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五、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质疑书正本 1 份，副本 2 份（如果涉及更多的供应商须提供相应数量的副本）；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1 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3. 营业执照复印件 1 份（加盖公章）；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1 份；
5.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1 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6.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7.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9.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10.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11.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12.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三章 供应商、投标服务资格资质性、其他类似效力要求及应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序号	供应商、投标服务资格资质性、其他类似效力要求及应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一	供应商资格要求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供应商为企业（包括合伙企业）、个体工商户的, 应提供工商营业执照或提供由市场监管部门核发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扫描件）；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 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扫描件）。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供应商是否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提供承诺函原件（加盖单位公章）。 2、供应商是否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由供应商提供 2020 年至 2022 年（任意一年）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或提供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书面承诺函原件（加盖单位公章）。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承诺函原件（加盖单位公章）。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提供 2023 年任意连续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保缴纳证明的相关材料, 或提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书面承诺函原件（加盖单位公章）。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承诺函原件（加盖单位公章）。
		本项目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非法人负责人、自然人本人)在前 3 年内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提供承诺函原件（加盖单位公章）。

二	其他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加盖单位公章）；或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加盖单位公章）；或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加盖单位公章）。
---	------	---------------	--

附件 1:

商业信誉承诺函

四川省卓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 郑重承诺:

(供应商名称)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

本单位(个人)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由我单位(个人)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 能力的承诺函

四川省卓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 郑重承诺:

(供应商名称) 具有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本单位(个人)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 如有虚假, 由我单位(个人)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良好
记录的承诺函**

四川省卓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郑重承诺:

（供应商名称）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本单位（个人）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由我单位（个人）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4: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四川省卓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一款第（四）项的规定，（供应商名称）郑重声明：

（供应商名称）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即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行为）。

本单位（个人）对上述声明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由我单位（个人）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备注：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关于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若干规定〉的通知》（川财采[2015]37 号）的规定，采购项目所属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对较大数额罚款金额标准未明文规定的，应当以四川省人民政府规定的行政处罚罚款听证标准金额为准（《四川省行政处罚听证程序暂行规定》第三条：“本规定所称较大数额的罚款，是指对非经营活动中违法行为处以 1000 元以上，对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处以 20000 元以上罚款”）。

附件 5:

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函

四川省卓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供应商名称)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公司及法定代表人(非法人负责人、自然人本人)在前 3 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

本单位(个人)对上述声明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由我单位(个人)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四章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及其他要求

一、项目概述

射洪市第七小学校校园文化建设采购项目，位于四川省射洪市太空路 101 号，是一所公办学校，本项目主要针对校园内党建文化、理念文化、班级文化、走廊文化、廉洁文化、法律文化、顶楼劳动基地文化、围墙文化、花园文化、墙面文化等进行建设，展示学校理念、课程、校史等内容，呈现出射洪市第七小学校的核心理念，突出学校文化，彰显文化内涵。既满足学校办学理念，又同时能够满足孩子们的学习氛围。要求结合学校现有文化体系，做到统一美观实用，具有一定的文化底蕴。

二、采购清单及技术服务要求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服务要求	计量单位	工程量	单价(元)
1	圆厅圆柱面装饰	1. 1mm 镀锌板激光切割、焊接、精工打磨、木纹烤漆及镀锌龙骨焊接安装 2、规格 2850*3300 共 16 根 3、做法详方案图	m ²	150.48	383.80
2	基层灰色底板	1. 基层镀锌龙骨焊接打磨 2. 面层 4mm 厚 21 丝干挂铝塑板开槽折边 3、规格 6700*3300 4、做法详方案图	m ²	22.11	421.41
3	绿色造型板	1、绿色造型 1.1mm 镀锌板激光切割、焊接、精工打磨、烤漆及镀锌龙骨焊接安装 2、规格：5500*1100 3、做法详方案图	m ²	6.05	325.54
4	立体字及标志	1、文字及标志 1.0mm 镀锌板激光切割、焊接、精工打磨、烤漆安装 2、规格：65CM*1、60CM*8 3、做法详方案图	个	9	404.32
5	基层木纹底板	1. 基层镀锌龙骨焊接打磨 2. 面层 4mm 厚 21 丝干挂铝塑板开槽折边 3. 做法详方案图	m ²	22.11	421.41

6	面层七小赋	1. 面层造型 1.0mm 不锈钢激光切割、焊接、精工打磨及镀锌钢龙骨焊接固定 2. 图文腐刻上漆 3、规格：5500*1500 4、做法详方案图	m ²	8.25	1033.70
7	群墙装饰板	1、墙面下口 4mm 厚 21 丝订制木纹铝塑板开槽干挂内置镀锌钢龙骨焊接打磨及收口处理 2、规格：8700*2400 共 4 块 2、做法详方案图	m ²	83.52	421.50
8	文化系统构建图及品格教育构架图图文装饰	1、装饰造型边框钛金边框焊接内置钢龙骨、精工打磨，双面图文 15mm 厚雪弗板雕刻直印加亚克力及不锈钢广告钉固定安装； 2、规格：2100*800 3、做法详方案图	块	6	1860.66
9	学校简介及七彩党建图文装饰	1、装饰造型边框钛金边框焊接内置钢龙骨、精工打磨，双面图文 15mm 厚雪弗板雕刻直印加亚克力及不锈钢广告钉固定安装； 2、规格：2100*800 3、做法详方案图	块	6	1860.66
10	群墙装饰板	1、墙面下口 4mm 厚 21 丝订制木纹铝塑板开槽干挂内置镀锌钢龙骨焊接打磨及收口处理 2、规格：6200*2400 共两块 2、做法详方案图	m ²	29.76	422.17
11	圆厅左后侧墙面造型装饰	1、装饰造型边框钛金边框焊接内置钢龙骨、精工打磨，双面图文 15mm 厚雪弗板雕刻直印加亚克力及不锈钢广告钉固定安装； 2、规格：2100*600 共 10 块 3、做法详方案图	块	10	1860.66
12	右侧方厅（教师风采）	1. 墙面 4mm 厚 21 丝订制木纹铝塑板开槽干挂内置镀锌钢龙骨及收口处理 2. 主题文字及标志 1.0mm 镀锌板激光切割、焊接、精工打磨、烤漆安装 3. 图文立体造型 15mm 全结皮 PVC 机床雕刻打磨烤漆局部亚克力背直印 4. 消防管及消防栓隐藏处理 5、规格：7100*3300 6、做法详方案	m ²	23.43	671.91

13	右侧方厅（教师文化展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基层 1.1mm 镀锌板异形激光切割、焊接、精工打磨、烤木纹漆及镀锌龙骨焊接安装 2. 双面图文立体造型 15mm 全结皮 PVC 机床雕刻打磨烤漆局部亚克力背直印 3. 展板上方竖管镀锌矩管电镀木纹漆 4. 基层镀锌龙骨焊接打磨 5、规格：8400*3300 6、做法详方案图 	m ²	55.44	775.28
14	群墙装饰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墙面下口 4mm 厚 21 丝订制木纹铝塑板开槽干挂内置镀锌钢龙骨焊接打磨及收口处理 2、规格：8400*2400 共两块 2、做法详方案图 	m ²	40.32	421.40
15	教师风采装饰展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装饰框外框及内竖管镀锌矩管电镀木纹漆 2. 绿色装饰框镀锌板折压焊接精工打磨烤漆 3. 图文双面基层龙骨镀锌钢架焊接铺设雪弗板雕刻打磨铆锁平整处理,面层 PVC 墙布喷印装裱 4、规格：2900*2100 共两块 5、做法详方案图 	m ²	12.18	775.28
16	实木展示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多层实木展示柜； 2、规格：160*800 共 6 组 3、做法详方案图 	组	6	826.96
17	顶面绿色乳胶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基层类型：一般抹灰面 2. 腻子种类：石膏粉腻子 3. 刮腻子要求：清理基层，修补，砂纸打磨；满刮腻子一遍，找补两遍 4. 油漆品种、刷漆遍数：乳胶漆底漆一遍，面漆三遍 	m ²	4.92	53.32
18	中间木纹装饰造型(学生榜样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墙面免漆板铺设内置木龙骨及收口处理 2. 主题文字及标志 1.1mm 镀锌板激光切割、焊接、精工打磨、烤漆安装 3. 图文立体造型 30mm 全结皮 PVC 机床雕刻打磨烤漆局部亚克力背直印 4、规格：8200*1800 5、做法详方案图 	m ²	14.76	516.85
19	学生榜样墙下口花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订制防腐木花箱 2、规格 8000*400 3、做法详方案图 	m	8	361.80

20	左侧方厅（学生品德展示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基层镀锌方管电镀木纹漆 2. 造型 1.1mm 镀锌板激光切割、焊接、精工打磨、烤木纹漆及镀锌龙骨焊接安装 3. 图文立体造型 15mm 全结皮 PVC 机床雕刻打磨烤漆局部亚克力背直印 4. 订制防腐木花箱 5. 墙面乳胶漆平整处理 6. 规格 8400*3300 7. 做法详方案图 	m ²	27.06	1343.81
21	左侧方厅（学生厚德笃行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基层镀锌方管电镀木纹漆 2. 造型 1.1mm 镀锌板激光切割、焊接、精工打磨、烤木纹漆及镀锌龙骨焊接安装 3. 图文立体造型 15mm 全结皮 PVC 机床雕刻打磨烤漆局部亚克力背直印 4. 订制防腐木花箱 5. 墙面乳胶漆平整处理 6. 规格 8400*3300 7. 做法详方案图 	m ²	55.44	775.28
22	学生宣传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装饰框外框及内竖管镀锌矩管电镀木纹漆 2. 绿色装饰框镀锌板折压焊接精工打磨烤漆 3. 图文双面基层龙骨镀锌钢架焊接铺设雪弗板雕刻打磨铆锁平整处理, 面层 PVC 墙布喷印装裱 4. 规格: 2900*2100 共两块 5. 做法详方案图 	m ²	12.18	1343.81
23	梯间文化主题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20mm 厚全结皮雪弗板机床雕刻双层立体造型打磨直印加局部亚克力 2. 规格 1500*1200 共 8 块 3. 做法详方案图 	套	8	568.54
24	梯间文化展示板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20mm 厚全结皮雪弗板机床雕刻双层立体造型打磨直印加局部亚克力 2. 规格 850*550 3. 做法详方案图 	块	32	165.39
25	自流坪楼地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找平层砂浆配合比、厚度: 刮腻子 2. 界面剂材料种类: 环氧砂浆主漆固化剂 3. 中层漆材料种类、厚度: 环氧砂浆主漆 4. 面漆材料种类、厚度: 环氧自流平面漆 	m ²	1030	105.78

三、服务要求

1、质保期：从全部项目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为期 1 年，质保期内出现质量

问题，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 24 小时内响应到场，48 小时内完成更换，并承担调换的费用。质保期后供应商应以优惠的价格更换维修。

2、服务期限内出现问题，供应商必须即时响应，在采购人要求的合理时限内到达现场，并在采购人要求的合理时限内解决问题；现场解决不了的采取补救措施，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工作需求，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影响正常使用。

3、安全要求：在本项目服务过程中所有人员的安全责任由成交供应商自行负责，与采购人无关。

4、技术标准及规范：应满足现行有效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以及相关规范等。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参数应满足国家、行业、地方相关标准和要求

四、商务要求

1.服务期限：签订合同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制作和安装等全部工作内容。

2.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付款方式：完成供货及相关配套服务安装后，并验收合格，达到付款条件起 15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

4、报价要求：本报价是供应商全部完成本项目所有的服务内容的最终报价，包括供应商履约过程中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措施费、规费、保险、招投标费用、利润、税金及与供应履约本项目所需要的其他所有费用。采购人在项目结算时不再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如出现在投标报价估算错误等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5、本项目不组织现场勘查，但供应商应根据工作实际，自行组织现场勘察，综合考虑后进行报价。

6、验收标准：采购人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的通知（财库〔2016〕205 号）文件的要求执行验收。

7、其他相关事宜：在本采购文件中没有提及的与本项目履约切实相关的事宜，在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订立合同时明细约定或后续补充约定（约定的内容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报价函

四川省卓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全面研究了“ 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磋商文件（ 磋商文件编号 ），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投标，并自觉遵守《政府采购法》等相关规定，遵守采购规则，维护正常的政府采购秩序。我方授权 （姓名、职务）代表我方 （投标供应商的名称）全权处理本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

1、我方自愿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服务，提供的货物、服务等所有权及知识产权等权利无瑕疵，并保证报价不高于市场平均价。总投标价为 元。

2、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保证于合同签字生效后 日历天完成供货及相关配套服务，并提交最终成果经采购人验收。

3、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4、我方同意本次磋商的投标有效期为磋商之日起 **90** 天。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我方同意延长有效期。我方如拒绝延长投标有效期，将不得再参与该项目后续采购活动。如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我方不能修改响应文件。

5、我方完全理解采购人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供应商的行为。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

日期：年月

第一部分 报价

初始报价表

序号	服务内容	报价 (元)	合同履行 期限
1	射洪市第七小学校明德楼校园文化建设项目		
投标总价		大写:	

注：1、竞标人的报价是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材料（或设备）的采购费、运杂费、运损费、采购保管费、管理费、利润等竞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材料费用，包括由物价波动产生的费用等，本材料（或设备）的报价均为含税价，竞标人报价时请自行综合考虑后报价。

2、“初始报价表”应与“报价函”中“总投标价”一致。

3、初始报价不能超过最高限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按废标处理。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分项报价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投标单价（元）	合价（元）
1						
2						
3						
.....						
总价	大写:					

注：1. 投标总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单项报价也不得超过控制单价否则做废标处理。

2. 竞标人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分项报价明细表”各分项合计金额应当与“初始报价表”投标报价相等。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最终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报价（元）	大写： 小写：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	

注：1、此表打印出来加盖企业公章，通过资格审查合格后的供应商在磋商现场填报后单独递交。

2、最终报价不能超过初始报价，否则将作为废标处理。

3、最终报价按与初始投标报价的下浮比例，同比例下浮所有清单报价。此单价也将是合同单价。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二部分 服务、技术

服务、技术要求应答表

序号	名称	磋商文件服务、技术要求	供应商响应服务、技术要求	正/负 偏离	备注
1					
2					
3					
.....					

注：1.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成交资格。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实施方案

致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 1、包括不限于评分标准表所示内容；
- 2、其他有利于用户的服务承诺；
- 3、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应急方案

致 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 1、包括不限于评分标准表所示内容；
- 2、其他有利于用户的服务承诺；
- 3、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供应商名称：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售后服务方案

致 _____（采购人名称）_____：

- 1、包括不限于评分标准表所示内容；
- 2、其他有利于用户的服务承诺；
- 3、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供应商名称：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第三部分 商务

商务应答表

采购项目编号：

序号	磋商文件要求	磋商响应文件内容
	简要内容	实际响应的具体内容
1	服务期限	<input type="checkbox"/> 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与磋商文件要求有偏离
2	付款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与磋商文件要求有偏离
3	后续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与磋商文件要求有偏离
4	验收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与磋商文件要求有偏离
5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收取标准和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与磋商文件要求有偏离
6	其它所有实质性条款	<input type="checkbox"/> 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与磋商文件要求有偏离
...

注：1、与磋商文件要求有偏离的条款，需具体说明条款名称、磋商文件要求的具体内容和投标响应的具体内容；

2、表格中标明的条款以及其他采购文件要求的所有实质性条款，如没有偏离，可以不逐一列举，直接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后的方框内打“√”。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四川省卓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兹声明：____（姓名）系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职务），
为我方“____采购项目名称____”项目（____磋商文件编号____）投
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
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法定代表人章）：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注：1、必须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授权委托书

_____（招标人名称）：

本授权声明：（供应商名称）（法人单位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授权（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_____”项目（招标编号）投标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投标、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供应商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注：必须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扫描件）；

诚信行为声明函

四川省卓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本公司作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 编号：_____采购项目的
供应商，郑重声明：

1、在参与本次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中，不存在与其他供应商的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情形；

2、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未被纳入法院、市场监管部门、税务部门、
银行认定的失信名单内；

3、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的政府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及其他经
营活动履约过程中，无未依法履约被有关部门处罚（处理）的行为；

4、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一年内无《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
第八条之规定的失信行为。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廉政承诺函

本企业参与“项目名称_____”编号：_____项目的投标，现郑重承诺：

一、不以任何方式向项目招标采购人员、审批人员、监管及行业主管人员以及评标专家等行贿。

二、不以任何方式托人打招呼、求关照，搞利益结盟，腐蚀党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

以上承诺如有违反，请严肃处理，欢迎监督举报！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本项目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类别	职务	姓名	职称	常住地	资格证明（附扫描件）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负 责人								
其他人员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中小企业证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签章）：

日期：

说明：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由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接的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签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第七章 磋商程序、方法和标准

1. 总则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制度，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磋商方法。

1.2 磋商工作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磋商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1.3 磋商工作应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及择优的原则，并以相同的磋商程序 and 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1.4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程序、评分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磋商文件，确定磋商文件内容是否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磋商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根据需要书面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作出解释；

（二）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公正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成交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成交供应商；

（五）起草评审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代理机构、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1.5 （实质性要求）磋商过程独立、保密。供应商非法干预磋商过程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 磋商程序

2.1 审查磋商文件和停止评审。

2.1.1 磋商小组正式评审前，应当对磋商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磋商文件中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磋商办法和标准、政府采购政策要求以及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等。

2.1.2 本磋商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

- (1) 磋商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 (2) 磋商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 (3) 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4) 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5) 磋商文件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6) 磋商文件载明的成交原则不合法的；

(7) 磋商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2.1.3 出现本条 2.1.2 规定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向采购人书面说明情况。除本条规定的情形外，磋商小组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审。

2.2 资格性审查。

2.2.1 本项目需要磋商小组进行资格性检查。

磋商小组应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是否按照规定要求提供资格性证明材料、是否属于禁止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磋商资格。

2.2.2 资格性审查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出具资格性审查报告，没有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磋商小组应当在资格性审查报告中说明原因。

2.2.3 磋商小组应依据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以确定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名单。

2.2.4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宣布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名单时，应当告知供应商未通过审查的原因。

2.3 通过资格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终止本次采购活动，并发布终止采购活动公告。

2.4 磋商。

2.4.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磋商顺序以现场抽签的方式确定。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磋商轮次。

2.4.2 每轮磋商开始前，磋商小组应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拟定磋商内容。

2.4.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磋商文件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书面确认。

2.4.4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2.4.5 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变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根据磋商情况自行决定变更其响应文件的，磋商小组不得拒绝，并应当给予供应商必要的时间，但是供应商变更其响应文件，应当以有利于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为原则，不得变更为不利于满足磋商文件规定，否则，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2.4.6 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2.4.7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违纪行为的，磋商小组应当将该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不允许其提交最后报价。

2.4.8 磋商完成后，磋商小组应出具磋商情况记录表，磋商情况记录表需包含磋商内容、磋商意见、实质性变动内容等。

2.5 最后报价。

2.5.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2.5.2 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两轮（若有）以上报价的，供应商在未提高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产品及其服务质量的情况下，其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对该项目之前的报价，否则，

磋商小组应当对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不允许进入综合评分，并书面告知供应商，说明理由。

2.5.3 供应商最后报价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或加盖公章。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5.4 最后报价中的算术错误将按以下方法修正：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如果小写、大写金额和单价、总价金额出现明显文字错误，应当按照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程序先纠正错误后，再行修正，不得经过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直接将供应商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2.6 比较与评价。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具体要求详见本章综合评分部分。

2.7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家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磋商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分项得分均相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

2.8 磋商小组复核。磋商小组评分汇总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进行评审复核，对拟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资格审查未通过的、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重点复核。

2.9 采购组织单位现场复核评审结果。

2.9.1 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磋商小组拟出具磋商评审报告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组织 2 名以上的本单位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磋商文件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情况书面建议磋商小组现场修改评审结果：

- (1) 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的；
- (2)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3)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4) 客观评分不一致的。

存在本条上述情形的，由磋商小组自主决定是否采纳采购代理机构的书面建议，并承担独立评审责任。磋商小组采纳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建议的，应当按照规定现场修改评审结果或者重新评审，并在磋商报告中详细记载有关事宜；不采纳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建议的，应当书面说明理由。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建议未被磋商小组采纳的，应当按照规定程序要求继续组织实施采购活动，不得擅自中止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机构认为磋商小组评审结果不合法的，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

采购代理机构复核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离开评审现场。

2.9.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现场修改评审结果：

- (1) 磋商小组已经出具磋商报告并且离开评审现场的；
- (2) 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复核时，复核工作人员数量不足的；
- (3) 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复核时，没有采购监督人员现场监督的；
- (4) 采购代理机构现场复核内容超出规定范围的；
- (5) 采购代理机构未提供书面建议的。

2.10 编写磋商报告。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应向采购代理机构出具磋商报告。磋商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 (1) 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 (2) 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 (3) 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 (4) 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的资格审查情况、供应商响应文件审查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 (5) 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磋商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报告。

2.11 磋商异议处理规则。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对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规定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处理，但不违背磋商文件规定。有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磋商文件规定的，应当在磋商报告中予以反映。

2.12 供应商澄清、说明

2.12.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2.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13 终止磋商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3. 综合评分

3.3.1 本次综合评分的因素是：详见综合评分明细表。

3.3.2 除价格因素外，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根据自身专业情况独立对每个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打分。技术、与技术有关的服务及其他技术类评分因素由抽取的技术方面磋商小组成员独立评分。财务状况及其他经济类评分因素由抽取的经济方面磋商小组成员独立评分。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及其他政策合同类的评分因素由抽取的法律方面磋商小组成员独立评分。采购人代表原则上对技术、与技术有关的服务及其他技术类评分因素独立评分。价格及其他不能明确区分的评分因素由磋商小组成员共同评分。

3.3 综合评分明细表

3.3.1 综合评分明细表的制定以科学合理、降低评委会自由裁量权为原则。

3.3.2 综合评分明细表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	说明
1	报价 20%	20	<p>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20。</p> <p>注：1、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进行价格扣除。</p>	共同类 评分因素
2	项目实施方案 49%	49	<p>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所提供的项目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包括但不限于①制作筹备方案，包括前期物资采购、存放，制作时间控制，成品存放，保护等，②成品 转运，安全保障方案，包括成品转运的路线分析，转运 过程重难点分析，转运过程中成品的防损坏等内容，③ 人员配置组织方案，包括人员的分工，人员的职责，项目负责人的配置等，④安装实施方案，包括安装实施过程重难点分析，安装的时间安排，安装过程中对成品的 保护措施等内容，⑤安全保障措施，包括成品到达学校后的防损坏、防偷盗等，安装过程中施工人员及其他人员的安全保障等内容，⑥项目进度保障措施，包括项目实施时间节点分析，项目重难点分析等内容，⑦质量保 障措施，包括成品的质量保障，安装后整体效果的质量 保障等内容进行评审，方案内容齐全、合理可行，符合 本项目实施需求及采购文件要求的得42分；每有一项漏项的扣7分，每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与项目实际不匹配、不符合项目特点）、凭空捏造、套用其他无关内容、逻辑漏洞、科学原理错误、内容不完整、实用性差以及与本项目无</p>	技术类 评分因素

			关等情况的扣 3.5 分，扣完为止。	
3	应急方案 6%	6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应急方案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①应急响应时间、②应急处理措施等方案方案内容齐全、合理可行，符合本项目实施需求及采购文件要求的得 6 分；每有一项漏项的扣 3 分，每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与项目实际不匹配、不符合项目特点）、凭空捏造、套用其他无关内容、逻辑漏洞、科学原理错误、内容不完整、实用性差以及与本项目无关等情况的扣 1.5 分，扣完为止。	技术类 评分因素
4	售后服务方案 9%	9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人员配置，②售后服务响应及保障措施，③详细售后方案；方案内容齐全、合理可行，符合本项目实施需求及采购文件要求的得 9 分；每有一项漏项的扣 3 分，每有一处方案内容存在不适用项目实际情况（与项目实际不匹配、不符合项目特点）、凭空捏造、套用其他无关内容、逻辑漏洞、科学原理错误、内容不完整、实用性差以及与本项目无关等情况的扣 1.5 分，扣完为止。	技术类 评分因素
5	履约能力 7%	7	供应商提供 2020 年 1 月 1 日至今的类似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得 3.5 分，本项最多得 7 分。 注：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共同类 评分因素
6	团队人员配置 9%	9	针对本项目拟配备专业人员专业(广告设计制作、艺术设计、数字媒体艺术等相关专业)，每提供 1 个得 3 分，本项最高得 9 分(相同专业只参与次计分，不重复累计计分)。 证明文件: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所提供人员的专业证明或岗位证书、身份证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共同类 评分因素

注：1、以上要求提供的所有资质及相关证书和证明文件必须是有效证书和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公章。若提供虚假证明文件或证书的，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处理。

4. 磋商纪律及注意事项

4.1 磋商小组内部讨论的情况和意见必须保密，任何人不得以任何形式透露给供应商或与供应商有关的单位或个人。

4.2 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对磋商小组成员进行旨在影响磋商结果的私下接触，否则将取消其参与磋商的资格。

4.3 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磋商小组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4.4 磋商小组独立评判，推荐成交候选人，并写出书面报告。

4.5 磋商小组可根据需要对供应商进行实地考察。

5. 磋商小组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发现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向评审专家做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以及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

（五）发现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磋商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说明情况；

（六）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预的情况；

（七）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八）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6. 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不得参加与自己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规定的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项目的评标活动。发现参加了与自己有利害关系的评审活动，须主动提出回避，退出评审；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代理机构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影响评审公正的倾向性、歧视性言论，不得征询或者接受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不得明示或暗示供应商在澄清时表达与其响应文件原义不同的意见，不得以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作为评审的依据，不得修改或者细化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违规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评审现场服从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管理，接受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代理机构的请托。

第八章 合同主要条款

（样例，视项目情况调整，招投标文件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合同编号：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人（甲方）： _____

供应商（乙方）： _____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与项目行业有关的法律法规，以及 XXXX 项目（项目编号： XXXX）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第二条 合同期限

第三条 服务内容与质量标准

1. XXXX;
2. XXXX;
3. XXXX.

...

第四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本项目服务费用由以下组成：

1. XX 万元；
2. XX 万元；
3. XX 万元。

.....

（二）项目验收办法

甲方组织一次性验收，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的通知（财库〔2016〕205号）文件的要求执行验收

（三）服务费支付方式：

第五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等知识产权。

第六条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第七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 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当考评结果未达到标准时，有权依据考评办法约定的数额扣除履约保证金。

3. 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 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八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未移交甲方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 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按本合同约定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 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投诉。

4. 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 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 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

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XX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XX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合同履行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 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4.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具备法律效力。

3. 本合同一式 XX 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 XX 份，乙方 XX 份，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XX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三条 附件

1. 项目招标文件

2. 项目修改澄清文件

3. 项目投标文件

4. 中标通知书

5. 其他

注：本合同非格式合同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 址：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号：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号：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

签约日期：XX 年 XX 月 XX 日